副 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大台南不動產建築公會
收文字號第0269號
日期：115. 6. 12

臺南市政府　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依萱
電話：(06)6334548
傳真：(06)6330995
電子信箱：linyhs@mail.tainan.gov.tw

710044
臺南市永康區中華路349號16樓之2

受文者：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工管二字第115054548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「臺南市公有畸零地或裡地合併使用證明書核發作業要點」自即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臺南市法制作業準則第35條準用第30條第1項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副本：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(一處)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(二處)、臺南市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大台南土木包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

訂

市長黃偉哲

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、會、局主管決行